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蒋贵成，2001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7家上

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楠，201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王建兰，2007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天健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可天健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拟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天健所在公司以前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公司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天健所在公司以前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

则，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公司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 4、天健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